



河北省商务厅

HE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COMMERCE



# 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十六条 政策措施明白卡

2022年07月

## 01

# 建立稳外贸激励机制

### 政策内容

充分调动设区的市发展对外贸易的积极性，利用省级专项资金，分别对进出口总量、增量和增幅排名前 3 位的设区的市给予奖励。

### 适用对象

全省 11 个设区市。

### 操作流程

①根据 2021 年海关数据对各设区市进行排名；②提出资金分配方案；③报省政府审定；④会同省财政厅拨付奖励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9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韩金龙 0311-87909007



## 02

# 加大对外贸骨干企业的支持力度

### 政策内容

鼓励外贸企业做大做强，加大对外贸百强企业政策支持，利用省级外贸专项发展资金鼓励企业开展研发创新，打造自主品牌，提升产品质量和竞争力，稳定和扩大贸易规模，为稳外贸提供有力支撑。

### 适用对象

2021 年度全省外贸百强企业。

### 操作流程

①根据海关数据确定外贸百强企业名单，并组织企业申报；  
②根据企业外贸规模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核；③会同省财政厅拨付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9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闫冷非 0311-87800779

## 03

# 加大对外贸新业态的支持力度

### 政策内容

利用中央和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支持跨境电商综试区和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企业、海外仓企业、外贸综合服务企业。

### 适用对象

全省现有跨境电商综试区、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和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企业、海外仓企业、外贸综合服务企业。

### 操作流程

①组织试点所在市和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②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审，择优确定支持对象；③会同省财政厅拨付奖励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9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张忠尧 0311-87909817



## 04

# 提升外贸基地发展能级

### 政策内容

利用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符合条件的外贸基地公共服务平台项目予以支持，提升创新发展能力，增强示范带动作用。

### 适用对象

符合条件的省级以上外贸基地和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单位。

### 操作流程

①组织基地所在市、县（市、区）申报；②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审；③会同省财政厅拨付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9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宋修达 0311-87909602



## 05

# 支持企业线上线下开拓国际市场

### 政策内容

利用中央和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搭建线上“一国一展”“多国一展”平台,组织举办东盟专场、日韩专场等12场线上贸易促进活动。组织企业参加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亚欧博览会等国内重点展会。

### 适用对象

全省有参展意愿的外贸企业。

### 操作流程

①通过公开招投标委托第三方展览公司举办12场线上“一国一展”“多国一展”贸易促进专场,每个专场组织不少于50家企业免费参展;②根据大会组委会通知要求,组织企业参加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亚欧博览会。

### 兑现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线上“一国一展”“多国一展”。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亚欧博览会根据举办时间。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 联系人:

|                 |     |               |
|-----------------|-----|---------------|
| 线上“一国一展”“多国一展”: | 董秀杰 | 0311-87909161 |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 高静卫 | 0311-87909358 |
| 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  | 宋修达 | 0311-87909602 |
| 中国-亚欧博览会:       | 闫冷非 | 0311-87800779 |

06

## 积极扩大出口信保覆盖面

### 政策内容

充分发挥出口信保对外贸发展的保障作用，安排专项资金，对外贸企业购买出口信保服务保费给予支持，对中小微企业予以倾斜，增强出口企业接单信心。

### 适用对象

在本年度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外贸企业。

### 操作流程

①企业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票据；②委托第三方评审机构进行评审；③会同省财政厅拨付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前，逐季评审兑现。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

联系人：高静卫 0311-87909358



07

## 扩大优质产品 and 大宗商品进口

### 政策内容

利用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对企业进口列入国家《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6 年版）》的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零部件给予贴息支持，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 适用对象

符合申请条件企业和机构。

### 操作流程

①组织进口企业和机构向国家申报；②国家相关部委对照目录进行审核；③会同省财政厅根据审核结果拨付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8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徐鑫 0311-87909623





08

## 积极引进服务贸易重点企业

### 政策内容

对近三年由省外、国外落户河北的服务贸易企业进行奖补。首次申请的，按照不超过其年度执行额 10% 的标准进行奖补；已享受过奖补的，次年度服务贸易（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增长率超过 10%，按照其新增执行额的 10% 的标准给与奖补；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 适用对象

2020 年以来服务贸易（离岸服务外包）年度执行额超过 200 万美元的新增落户河北的服务贸易企业。

### 操作流程

①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商务主管部门、雄安新区自贸委组织企业申报；②第三方机构评审；③省商务厅复审确定支持对象。

### 兑现时间

2022 年 11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评审。

联系人：秦伟 0311-87909760

## 09

# 深入开展服务贸易试点示范

### 政策内容

在全省着重培育 5 个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集聚区和 5 个服务外包示范城市，优化服务贸易布局，促进集聚集约发展，引领全省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 适用对象

省级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集聚区和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

### 操作流程

①省商务厅确定支持方向；②各试点地区对上年度工作进行绩效自评；③省商务厅组织专家对试点地区工作进行评审；④对完成任务的试点予以支持。

### 兑现时间

2022 年 11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评审。

联系人：秦伟 0311-87909760



## 10

# 加快推进重大外资项目

### 政策内容

办好廊坊经洽会、跨国企业河北行和云招商系列活动，力争新引进一批投资金额大、带动作用强、产业链上下游覆盖面广的重大外资项目。组织召开国际跨国公司圆桌会议，积极对接世界 500 强跨国公司和战略投资者的投资动向，推动一批现有企业增资扩股。加大督导力度，推动重大合作项目落实落地。

### 适用对象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人民政府,雄安新区管委会、省直有关部门。

### 操作流程

①重大涉外经贸活动签约项目的牵头单位每月报送项目具体进展；②省商务厅每月对入库签约项目进行梳理分析汇总，对各市负责落实的签约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排名。

### 兑现时间

长期推进。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刘红蕾 0311-87909396

# 11

## 强化外资企业服务

### 政策内容

建立重点外资企业工作专班，健全常态化企业联系服务机制，用好部省外资信息直报平台，主动帮助企业协调解决融资、用地、环保、人员入境等困难和问题。

### 适用对象

全省重点外商投资企业。

### 操作流程

①确定重点联系外资企业名单；②明确企业服务联系人；③企业通过部省外资信息直报平台及其他方式提出诉求；④会同省有关部门协调解决问题。

### 兑现时间

持续推进。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组织实施。

联系人：赵传居 0311-87909587



## 12

# 全面落实外资奖励政策

### 政策内容

对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按照外方实缴注册资本和实际到位外资不超过 2% 的比例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吸引外国投资者以新设、增资、并购、股权转让等方式在我省设立更多外资企业和跨国公司总部。对境外世界 500 强和全球行业龙头企业设立外资研发机构和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工业设计等领域企业，按“一企一议”给予资金支持。

### 适用对象

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

### 操作流程

①企业提交申报材料；②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初审；③省商务厅组织审核报审；④对外公示；⑤资金拨付。

### 兑现时间

2022 年 11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组织审核报审；省财政厅负责资金拨付。

联系人：智孟伟 0311-87909550





## 13

# 保护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

### 政策内容

贯彻落实《河北省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办法》，及时有效处理外商投资企业投诉，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持续优化河北省营商环境。

### 适用对象

外商投资企业、外国投资者

### 操作流程

①投诉人以现场、信函、传真等方式提交投诉材料；②投诉工作机构3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③投诉工作机构依法协调处理。

### 兑现时间

长期推进。

### 职责分工

外资投诉事项采取分级办理原则。省外商投诉服务办公室（设在省商务厅）作为省级投诉工作机构；市级、县级政府指定部门或者机构负责本地区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

联系人：郝媛媛 0311-87909310



## 14

# 支持自贸片区制度创新和开放发展

### 政策内容

高标准推进河北自贸试验区建设，安排资金采取综合考评方式对四个片区给予差别化奖补，支持片区开展高水平制度创新、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推动产业培育发展，加快建设高水平开放平台。

### 适用对象

制度创新工作成效得分达到起始标准（10 分及以上）且年度综合评价得分位列前 3 名的自贸试验区片区。

### 操作流程

①省商务厅会同省财政厅测算确定片区奖补资金分配数额；②省财政厅负责将资金下达至相关市财政局、雄安新区改发局；③通过省与相关市、雄安新区年终结算办理。

### 兑现时间

2022 年 8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会同省财政厅负责实施。

联系人：吕楠 0311-87909316

15

## 加大经开区项目建设力度

### 政策内容

对项目建设工作实绩突出的经开区，每个给予 1000 万元资金奖励，支持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平台和开展招商推介活动，提升经开区项目承载能力，吸引更多项目在经开区落地，打造经开区项目建设主战场。

### 适用对象

全省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

### 操作流程

①根据全省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 2022 年上半年项目建设情况认定奖励对象；②下达奖励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8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认定奖励对象，省财政厅负责奖励资金下达。

联系人：李建英 0311-87909376

16

## 推动经开区创先争优

### 政策内容

发挥考核激励作用，对年度综合考核等次为 A 且分类排名靠前的经开区给予资金奖励，对年度综合考核名次进位比较多且分类排名靠前的经开区给予资金奖励，支持园区开放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 适用对象

全省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

### 操作流程

①根据全省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 2021 年度综合考核等次结果认定奖励对象；②下达奖励资金。

### 兑现时间

2022 年 8 月底前。

### 职责分工

省商务厅负责认定奖励对象，省财政厅负责奖励资金下达。

联系人：李建英 0311-87909376

